

洛南县财政局文件

洛财办农〔2022〕84号

洛南县财政局 关于预拨 2023 年度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到市资金的通知

洛南县乡村振兴局：

根据商洛市财政局《关于预拨 2023 年度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到市资金的通知》（商财办农【2022】144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预拨 2023 年度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到市资金 1454 万元（其中：中央资金 1000 万元，用于 2021 年度配合国家考核评估市奖励 200 万元、提前下达绩效评价奖励 800 万元。省级资金 454 万元，用于重点区域和项目专项绩效评

价 20 万元、提前下达绩效评价奖励 434 万元)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130505 生产发展”。

请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制度要求，切实管好用好资金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该资金为预拨付，待市乡村振兴局和市财政局有关批复下达后予以清算。

- 附件：1.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绩效评价奖励）绩效目标表
2. 2023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绩效评价奖励资金）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：本局预算、国库、农财股。

洛南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2 年 12 月 23 日印发

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资金
(绩效评价奖励) 绩效目标表

项目 名称	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提前下达绩效评价奖励资金(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)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冀卫锋，电话： 09147326963
主管 部门	洛南县乡村振兴局		实施单位	洛南县16个镇办及部门
资金金额 (万元)			年度资金总额：	1000
			其中：财政拨款	1000
			其他资金	
总体 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目标：资金整体下达到乡村振兴局,由乡村振兴局分解下达到各镇办及部门，主要用于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。			
绩效 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
	产出 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:巩固提升脱贫成效衔接乡村振兴乡镇个数	16个镇办
		质量指标	资金使用合格率	100%
			用于产业发展的比重	≥60%
		时效指标	资金支付及时率	100%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 指标	已脱贫地区低收入人口收入	明显增加
			已脱贫地区生产生活条件	明显改善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	指标1:资金使用对象满意度	≥90%

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资金
(绩效评价奖励) 绩效目标表

项 目 名称	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提前下达绩效评价奖励资金(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)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冀卫锋，电话： 09147326963
主管 部门	洛南县乡村振兴局		实施单位	洛南县16个镇办及部门
资金金额 (万元)			年度资金总额：	454
			其中：财政拨款	454
			其他资金	
总体 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目标：资金整体下达到乡村振兴局,由乡村振兴局分解下达到各镇办及部门，主要用于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。			
绩效 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
	产出 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:巩固提升脱贫成效衔接乡村振兴乡镇个数	16个镇办
		质量指标	资金使用合格率	100%
			用于产业发展的比重	≥60%
		时效指标	资金支付及时率	100%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 指标	已脱贫地区低收入人口收入	明显增加
			已脱贫地区生产生活条件	明显改善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	指标1:资金使用对象满意度	≥90%